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单位名称：北京市文物局综合事务中心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三、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职责

北京市文物局综合事务中心是北京市文物局下属单位，单位性质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独立法人机构。主要职能为承担北京市文物局机关事务综合服务保障、系统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等事务性工作。

北京市文物局综合事务中心下设办公室（保卫部）、党建部、财务部、信息技术部、宣教部、典藏部六个部门。

（二）人员构成情况

北京市文物局综合事务中心单位行政编制0人，实际0人；事业编制51人，实际43人；聘用人员5人。

离退休人员27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27人。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4563.67万元，比上年减少383.25万元，同比减少7.75%。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4563.67万元，比上年减少349.44万元，同比减少7.11%。

1.财政拨款收入4563.44万元，占收入合计的99.99%。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63.44万元，占收入合计的99.9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3.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6.其他收入0.23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 图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4143.8万元，比上年减少387.78万元，同比减少8.56%，其中：基本支出1808.86万元，占支出合计的43.65%；项目支出2334.94万元，占支出合计的56.3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563.44万元，比上年比上年减少383.25万元，同比减少7.75%。主要原因：坚持过紧日子的原则，减少非必要项目非重点项目申报，申报项目较上一年度减少了11项目，故预算收入支出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143.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128.49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99.6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85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36%；教育支出0.46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0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0.46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减少3.43万元，下降88.17%。其中“进修及培训”（款）2023年度决算0.46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减少3.43万元，下降88.17%。主要原因：贯彻厉行节约方针政策，压缩培训经费支出。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128.49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增加431.32万元，增长11.67%。其中“文物”（款）2023年度决算4128.49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增加431.32万元，增长11.67%。主要原因：为落实市重点任务路县古城遗址保护项目顺利开展，我单位申请安排充足预算资金保证。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85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减少0.38万元，下降2.5%。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23年度决算数14.85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减少0.38万元，下降2.5%。主要原因：有退休人员减员。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0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1808.86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2023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三公”经费包括本单位所属0个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1个事业单位。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0.15万元，比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1.12万元减少0.96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年度决算数0万元，与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0万元相比无变化。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情况。
2. 公务接待费。2023年度决算数0.15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1.12万元减少0.97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厉行勤俭节约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数量、规模和接待标准，公务接待费相应减少。2023年度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会议接待。公务接待15批次，公务接待51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度决算数0万元，与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0万元相比无变化，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度决算数0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3年度决算数0万元，比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0万元，2023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中，公务用车加油0万元，公务用车维修0万元，公务用车保险0万元，公务用车其他支出0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26.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1.6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54.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度新购置车辆0台，共计0万元；新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共计0万元。截至12月31日，北京市文物局综合事务中心共有车辆0台，共计0万元；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共计0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0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各单位需根据自身业务职能，补充当年使用的所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例如：**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单位的基本支出。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其他文物支出（项）：反映除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机关服务、文物保护、博物馆、历史文化名城与古迹以外用于文物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